

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方柏山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着勤勉尽责、客观公正的原则，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基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业务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之签署页）


方柏山
郑楨
郭晓斌

2026 年 10 月 26 日